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6)良字第429號

主旨：為持續宣導新修正洗錢防制法規定攜帶超額新臺幣未申報不實，將由海關沒入之規定，檢送宣傳海報，請會員旅行社協助廣為宣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6年12月11日觀業字第1060924046號函轉行政院秘書長106年12月6日院臺洗防字第1060198047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